



200403001202415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沪普规划资源利用〔2024〕15号

关于上报桃浦中央绿地二期工程-跨永登路 地下连通道的请示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：

上海桃浦智创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桃浦中央绿地二期工程-跨永登路地下连通道，涉及382.39平方米城市地下空间土地需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手续，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相关情况请示如下：

拟划拨地块位于普陀区桃浦镇，下穿永登路，连接永登路南北两侧绿化下方的地下空间。

经查，该建设项目已经区发改委以普发改投[2019]25号文批复项目建议书、以普发改投[2019]45号文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，经我局以沪普规划资源选预[2023]59号文核发规划土地意见书。

为实施社会公共利益需要，建设桃浦中央绿地二期工程-跨永登路地下连通道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划拨

用地目录》等的规定，拟依法采用划拨方式供应该范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

特此请示，请予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02月23日

主题词：

抄送：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02月23日印发
